

沽酌集

止庵 著

岳麓书社

也沒同是跟誰拿的。

九莉始終不知道柔絲住在哪裏。

沒有被單，就睡在床墊上。吹熄了蠟燭，脫

衣上床。在黑暗中，粗糙的毯子底下，九莉的

很堅實

腿碰到比她的大腿，很涼。她習慣了自己的腿

長，對比的腿還有一點自感，聯想到小時候在北

沽 酌 集

止 庵 著

岳 麓 书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沽酌集/止庵著. —长沙:岳麓书社, 2009

ISBN 978 - 7 - 80761 - 241 - 4

I. 沽... II. 止... III. 文学研究—世界—文集

IV. I106—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97004 号

沽酌集

作 者: 止 庵

责任编辑: 杨云辉

封面设计: 杨小洲 李 哲

岳麓书社出版发行

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爱民路 47 号

电话: 0731—88885616(邮购)

邮编: 410006

网址: www.yueluhistory.com

2009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90 × 1240 1/32

印张: 9.25

字数: 130 千字

印数: 1—6,000

ISBN 978 - 7 - 80761 - 241 - 4/I · 873

定价: 27.00 元

承印: 长沙瑞和印务有限公司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印务部联系

电话: 0731—88884129

新序

从前我写过一篇《四十不惑》，当时还不到那岁数；如今年满五十，可以谈谈“五十而知天命”了。《论语》里另有两处讲到“五十”，一处讲到“天命”。《述而》：“子曰：‘加我数年，五十以学易，可以无大过矣。’”《子罕》：“子曰：‘后生可畏，焉知来者之不如今也。四十五十而无闻焉，斯亦不足畏也已。’”《季氏》：“孔子曰：‘君子有三畏：畏天命，畏大人，畏圣人之言。小人不知天命而不畏也，狎大人，侮圣人之言。’”合而观之，大约可知“五十而知天命”之意。盖君子“畏天命”，“小人不知天命而不畏也”，是“知天命”落实于“畏天命”，由此“可以无大过矣”，此即孔子“学易”之用心所在。然而，若“畏”了以后什么都不做，落得“四十五十而无闻焉”，亦为孔子所看不入眼。是以“五十而知天命”应该是有所为，有所不为，“知”即明白其间区别也。

还可看看《论语》他处所说。《宪问》：“公伯寮愬子路于季孙，子服景伯以告，曰：‘夫子固有惑志于公伯寮，吾力犹

能肆诸市朝。’子曰：‘道之将行也与，命也。道之将废也与，命也。公伯寮其如命何。’”《子罕》：“子畏于匡，曰：‘文王既没，文不在兹乎。天之将丧斯文也，后死者不得与于斯文也；天之未丧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述而》：“子曰：‘天生德于予，桓魋其如予何。’”这里“天”、“命”均同“天命”。一云“其如命何”，是人不胜天；一云“其如予何”，是天命授人，仍系前述之有所不为与有所为也。后一方面，有如刘宝楠《论语正义》所云：“天命者，《说文》云：‘命，使也。’言天使己如此也。”“五十而知天命”乃接续“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而言。我曾说，“三十而立”是知道了有什么该做，“四十而不惑”是知道了有什么不该做。这样一反一正的意思，体现于孔子整个人生自述之中。“五十而知天命”则深入一层，归于使命或命运。及至“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说来亦不离此。

孔子讲“加我数年，五十以学易，可以无大过矣”时，还没活到“五十而知天命”；《淮南子·原道训》载“蘧伯玉年五十而有四十九年非”，好像正与孔子的话对应而言。五十岁前那样期待，五十岁时这般反思，不该做的是否没做，应该做的是否做了，于此回顾之际，明明白白。我心仪古人，当初做不到“五十以学易，可以无大过矣”，现在却可说“年五十而有四十九年非”。趁《沽酌集》交稿之际，略陈此意，权当我的“五十自述”。

此书先头出过一版，但好像没怎么发行，印得又不成样

子，送朋友都拿不出手。这回得以重印，我删去几篇，其余略有修改，再补上一点新的，仍用原来题目。这些天我翻看谷林先生从前给我的信，其中说：“至于你为新作所定的那个集名，我用乡音念去，近似‘叭咕’，便联想到‘沽酒市脯不食’的夫子之言来。我们对于老夫子未必视若圣明，但也断不愿与之‘对着干’，而足下自斟独酌，细加品味，岂非有点乐此不疲的模样？”先生已归道山，录此一节，以为纪念。

二〇〇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原序

“沽”，买酒也；“酌”，饮酒也。我取这个题目，好像做了酒鬼似的，其实不然。打个比方罢了。平生兴趣甚少，烟酒茶均不沾，也不喜欢什么运动，只买些书来读；但我觉得就中意味，与沽酒自酌约略相近。若说不足与外人道未免夸张，总之是自得其乐。至于偶尔写写文章，到底还是余绪，好比闲记酒账而已。

我学习写作不过十年光景，产量不算太多，大致分为两类，其一是“书”，都是专门写的；其一是“文”，写的时候没有计划，凑够一定数量就编本集子。前此的《樗下随笔》、《如面谈》和《六丑笔记》均是这样，这本《沽酌集》也不例外。所写的文章大多与书有关，或是书评，或是因读书而起的感想。写前两本集子时，读什么书都是自己定的，这几年略有不同，倒也没有多大区别，因为自有一条底线在，盖非什么书都肯读，什么话都能说也。前述书评与感想好像是两路文章，其实相去不远，譬如这里的《谈抄书》换个题

目，叫做《读〈夜读抄〉》或《读〈苦竹杂记〉》亦无不可。而我写的书评，也从来不死死扣住一个题目说话。

收入本书的文章皆为二〇〇〇年一月以来所作，编定之前就讲好要归入一套丛书，记得是“好书六十种”之类，我不知道这名目后来改了没有，这里还是声明几句为妥。首先“好”字如果读如去声，那么我的确是“好书”的，所以前半句就讲得通，至于所谈及的书则有好有坏，或不好不坏。但是我说好说坏，别人未必赞同，就像我也未必赞同别人一样。现在只能在所读书的范围之内，挑一些来谈谈感想，如此而已。根本没有推荐书目的意思，实话说干不了，也不愿意干。末了只剩下“六十种”了，如前所述，文章有的是围绕一本书写的，有的不是，我不清楚是否合乎这个数目，如果把集子里提到的书名统计一下，恐怕只多不少罢。

我迄今所写与书有关的文章不下二百篇，似乎可以趁此机会讲几句总结的话。第一，所谈论的书无拘长短，至少通读过一遍，乃至一遍以上。我知道这是我的笨拙之处，但是我写文章总有点儿害怕，觉得世上自有明眼人，所以向来不敢取巧。附带说一句，若以“看”而不是以“写”而言，我自己倒算得上是明眼人了，读到别人写的书评，有没有读过那书，简直洞若观火。第二，写一篇文章之前，总要给可能存在的读者先定个位，那么至少可以分为两种，其一没有读过这书，其一读过这书。对不同的人就要说不同的话，一是介绍，一是议论。对后一类读者没有必要从零谈起，否则不仅多余，也嫌不够尊

重。我所写的，几乎都是后一类文章。第三，我小时候无书可读，找到什么就看什么；后来上大学没念过文科，要说损失只有一件，便是得不到系统读书的机会。所以现在写书评，只能谈感想，不能作评论，因为参照系数不够。感想当然也是一种评论，但是没那么严肃，也不求全面。换句话说，既不“定性”，又不“定位”。

我没有受过文科教育，不知道书评写法有无规矩，自己胡乱写了好多，不免造次。不过辩解的话也不是没有。说句老实话，我压根儿没打算就书论书，不过由此寻个由头，说些自己的话罢了。虽然重要的并不是说什么，而是不说什么。其实对待一本书，如同对待古往今来一切事情一样，我所能做到的只有一点，就是不妄言。大洪兄前些时说：“一事情发生了，先看事实究竟如何；事实或者不能明了，可依常识加以估量；常识或者不尽够用，可据逻辑加以推断。”妄的对面是信，抱定他这态度，于是信而不妄。我们都是学科学出身，理应如此，不可意气用事。现在文章是一篇篇写的，吾道则一以贯之。即便不写文章，我也是这么看法。孔子云：“友直，友谅，友多闻，益矣。”（《论语·季氏》）我认识大洪兄将近二十年，直，谅，多闻，兼而得之，获益良多，是乃人生得一知己足矣。

二〇〇一年六月七日

目 录

1 | 新序

4 | 原序

卷一

3 | 有关“可能发生的事”

7 | 面对历史的马尔罗

13 | 灵感之光

17 | 视野与眼光

22 | 历史及其看法

26 | 当愚昧疯狂变得有趣时

30 | 思想、思想者和行为者

37 | 记书账

41 | 钱穆的几种小书

44 | 废名佚文续考

49 | 卮言稗说《大故事》

53 | 话题的意义

56 | 思考起始之处

60 | 谈抄书

63 | 关于标点符号

67 | 谈读书

70 | 谈文章

74 | 散文漫谈

卷二

81	《枕草子》及其他
87	日本文学与我
94	美的极端体验者
100	穆齐尔与我
105	从《一九八四》到《美丽新世界》
108	闲话法国小说
112	“如鱼饮水，冷暖自知”
117	《小团圆》原稿校读记
124	女作家盛九莉本事
149	《色，戒》与《小团圆》
153	“新证”与《诗经》的阅读
158	再谈“老妪解诗”
162	废名的诗集
166	精彩的“管窥之见”
170	从“必读书”谈起
175	优秀解
178	标准的标准

卷三

185	关于“周氏兄弟”
190	钱玄同与刘半农
196	刘半农片断

201	关于徐志摩
205	朱安的意思
208	张爱玲片断
213	《张爱玲片断》后记
219	自说自话
222	关于自己
244	我的庚子之祭
247	《怀沙集》题记
248	《止庵三十年集》序

卷四

251	“吃茶去”
255	饮食行
259	饮食、美食与“写食”
262	贞德的装束问题
266	谈时尚
270	浴室故事
274	我的“读图时代”
279	话说两种读书态度
281	《姑苏一走》抄

卷 一

有关“可能发生的事”

我在《画廊故事》中写道：“在我看来，作为行为艺术家的达利在公众面前成就了画家达利，但是在画家和美术评论家心中损毁了画家达利。”这不过是陈述事实而已，所以自己大可安心。昨天晚上却忽然想到，那么他的自传怎么办呢。当然对于画家达利来说，写作也是行为艺术之一种，他在书中不厌其烦地自我标榜，可能惹得一些人迷醉，同时招致一些人厌恶；然而写作这一行为却另外成就了一个作家达利，这或许是大家始料不及的。对于一向认为自己无论做什么都是成就的达利来说，又应该是在意料之中。反正达利永远是不可规范的，他所崇奉的超现实主义的真谛即在这里，而达利尤其如此。

《达利的秘密生活》（一九四二年）和《一个天才的日记》（一九六四年）是两本形迹可疑的自传，因为我们实在难以相信他写的事情都是真的。然而达利这样一个人，又怎么可能一五一十地报告自己的经历呢。不是说他做不到，是他不愿意这么做。这里作家达利的态度以及才具，大概可以与画家达利相

提并论。达利的绘画具有超乎寻常的技巧功底；谈论他的文字表现手段则应该小心一点儿，因为所读的是译文，不像绘画，到底看过一些原作。但是有些东西经过翻译或许不会有太多损失，譬如说他的幻想。达利作为画家和作为作家，都有着近乎疯狂的奇特想象力，为大多数画家和作家所望尘莫及。这里要解释一下，前面说他写的不真实，其实古往今来恐怕没有一本自传能够真正做到这一点，就连歌德还把他的书取名为《诗与真》呢。但是达利不在这个系统之内，因为幻想原本不同于一般虚构。歌德式的虚构旨在仿真，而达利式的幻想是要另外创造一个世界。《达利的秘密生活》等与其说是在记录达利，不如说是在创造达利。我倒宁肯把它们和《小径分叉的花园》和《百年孤独》这类作品放到一起，而且说实话《达利的秘密生活》给我的阅读愉悦并不亚于《百年孤独》。

有朋友说，达利为创造一个虚无中的达利，几乎忙了一生。然而对达利来说，我们看做虚无的反而是真实的；他压根儿没打算向我们展示那个不在虚无中的达利，——或许他认为那根本就是不存在的。从另外一个角度看，达利的书无论如何也是他的精神历程的记录，而这对于我们更真切地了解画家达利及其所归属的超现实主义画派，都不无裨益。说实话我并不觉得达利是这一派中最伟大的一位（这种话其实没有什么意思），他也不是我最喜欢的一位，尤其后期的画，常有一种虚伪的、让人生厌的“神圣”气息。但是在他笔下，我看到了甚至比布勒东更为准确的对于超现实主义精神的描述。他说：

“原则上，我反对一切。……要我回答‘白’，别人只需说‘黑’就够了，要我吐唾沫，别人只需尊敬地鞠躬就够了。”这可以说是一切超现实主义画家的出发点罢，然而也仅仅是个出发点而已，最终使得他们有所成就（用“成就”一词来形容这些画家未免有些滑稽，可是我们有什么别的词可用呢）的还是想象力的极致发挥，这才真正是无所拘束的。“不”仅仅是与“是”相反的方向，最终不过是另一种“是”而已；而超现实主义的“不”有无数方向，无论哪一个方向，首先排斥的是来自前述“是”与“不”的既定。这样它就始终是鲜活的。达利有番话，足以让我们体会个中意味：

“我无法理解人竟然那么不会幻想；公共汽车司机竟然不会不时地想撞破商店的玻璃橱窗，迅速抢一些送给家人的礼品。我不理解，也无法理解抽水马桶制造商竟然不会在他们的器皿中放一些人们拉动拉链就会爆炸的炸弹。我不理解为何所有浴缸全是一个形状；为何人们不发明一些比别的汽车更昂贵的汽车，这些汽车内有个人造雨装置，能迫使乘客在外面天晴时穿上雨衣。我不理解我点一份烤鳌虾时，为何不给我端来一个煎得很老的电话机；为何人们冰镇香槟酒，却不冰镇总是那么温热发粘的电话听筒，它们在堆满冰块의桶里定会舒服得多。……”

这才是达利的世界，达利创造的达利是这里的君王。现实世界与这个世界如此不能相得，使他不免感叹：“我总在想，可能发生的事一点儿也没发生。”他因此对于在他之前从没有